# 关于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 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3]3300086号**

## 目　录


起始页码

鉴证报告

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中审众环 ZHONGSHENZHONGHUAN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中审众环大厦
邮政编码：430077
Zhongshenzhongh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Zhongshenzhonghuan Building
No. 169 Donghu Road, Wuchang District
Wuhan, 430077
电话 Tel：027-86791215
传真 Fax：027-85424329

# 关于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br>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3）3300086号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亚强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新亚强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鄂23YAD8SHBB

本鉴证报告仅供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吕方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荣

中国·武汉

2023年4月21日

#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 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89 号）核准，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889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1.8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38,646,500.00 元，扣除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费用 38,646,5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200,000,000.00 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20]91010001 号《验资报告》。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余额为 702,393,913.89 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活期存款为 32,393,913.89 元，现金管理余额为 670,000,000.00 元。明细如下：

单位：元

| 序号 | 项目 | 金额 |
|---|---|---|
| 1 | 募集资金净额 | 1,200,000,000.00 |
| 2 | 以前年度累计已使用金额 | 370,187,902.14 |
| 3 | 本年度累计使用金额 | 185,476,419.90 |
| 4 | 以前年度累计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 | 33,869,700.00 |
| 5 | 本年度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 | 24,188,535.93 |
| 6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 702,393,913.89 |
| | 其中：银行活期及通知存款 | 32,393,913.89 |
| | 现金管理余额 | 670,000,000.00 |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 2018 年 12 月 1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18 年 12 月 26 日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相应职责。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开户银行 | 募集资金账号 | 账户类别 | 存储余额（元）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宿豫支行 | 478075083361 | 活期存款 | 15,141.82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 398899991013000110042 | 活期存款 | 19,177,407.22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 152000188000782635 | 活期存款 | 500,000.00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 15200181000618588 | 七天通知存款 | 3,691,947.43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宿豫支行 | 467676703692 | 活期存款 | 8,090,505.98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 15200188000864509 | 活期存款 | 918,911.44 |
| 合　计 | | | 32,393,913.89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

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8 亿元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委托理财期限内（自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明细如下：

| 现金管理受托方 | 产品名称 | 购买金额（万元） | 购买日期 | 投资期限（天） | 期末余额（万元）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宿豫支行 |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500.00 | 2022 年 3 月 31 日 | 35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宿豫支行 |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500.00 | 2022 年 3 月 31 日 | 35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宿豫支行 |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2,000.00 | 2022 年 3 月 31 日 | 91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宿豫支行 |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2,000.00 | 2022 年 3 月 31 日 | 91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宿豫支行 |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1,000.00 | 2022 年 5 月 9 日 | 35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宿豫支行 |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500.00 | 2022 年 6 月 27 日 | 35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宿豫支行 |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500.00 | 2022 年 6 月 27 日 | 35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宿豫支行 |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3,000.00 | 2022 年 7 月 5 日 | 101 |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2 年第 39 期 1 个月 A | 3,500.00 | 2022 年 10 月 19 日 | 31 |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2 年第 44 期 1 个月 A | 1,500.00 | 2022 年 11 月 23 日 | 30 |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营业部 |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存款 187 天（黄金挂钩看涨） | 8,000.00 | 2022 年 1 月 26 日 | 187 |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2 年第 12 期 6 个月 B | 7,000.00 | 2022 年 3 月 30 日 | 184 |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营业部 |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存款 182 天（挂钩 | 16,000.00 | 2022 年 4 月 12 日 | 182 | |

| 现金管理受托方 | 产品名称 | 购买金额（万元） | 购买日期 | 投资期限（天） | 期末余额（万元） |
|---|---|---|---|---|---|
| | 汇率二元三段） | | | |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14期6个月B | 25,000.00 | 2022年4月13日 | 183 |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营业部 |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存款21天天（汇率挂钩看跌） | 8,000.00 | 2022年5月10日 | 21 |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营业部 |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存款21天（挂钩汇率二元三段） | 8,000.00 | 2022年6月9日 | 21 |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25期3个月A | 4,000.00 | 2022年7月6日 | 92 |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25期1个月A | 8,000.00 | 2022年7月6日 | 31 |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26期3个月A | 5,000.00 | 2022年7月13日 | 92 |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39期1个月A | 5,000.00 | 2022年10月19日 | 31 |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44期3个月A | 2,000.00 | 2022年11月23日 | 30 |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营业部 |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3天（汇率挂钩看跌） | 7,000.00 | 2022年10月10日 | 183 | 7,000.00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营业部 |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07天（汇率挂钩看跌） | 16,000.00 | 2022年10月13日 | 207 | 16,000.00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38期6个月B | 5,000.00 | 2022年10月14日 | 182 | 5,000.00 |

| 现金管理受托方 | 产品名称 | 购买金额（万元） | 购买日期 | 投资期限（天） | 期末余额（万元） |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39期6个月A | 20,000.00 | 2022年10月19日 | 182 | 20,000.00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39期3个月A | 5,000.00 | 2022年10月19日 | 92 | 5,000.00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44期3个月A | 4,000.00 | 2022年11月23日 | 92 | 4,000.00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49期3个月A | 2,000.00 | 2022年12月28日 | 90 | 2,000.00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宿豫支行 |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750.00 | 2022年8月5日 | 192 | 750.00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宿豫支行 |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750.00 | 2022年8月5日 | 192 | 750.00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宿豫支行 |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1,500.00 | 2022年10月20日 | 112 | 1,500.00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宿豫支行 |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1,500.00 | 2022年10月20日 | 111 | 1,500.00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44期3个月A | 2,000.00 | 2022年11月23日 | 92 | 2,000.00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49期3个月A | 1,500.00 | 2022年12月28日 | 90 | 1,500.00 |
| 合 计 | | 178,000.00 | | | 67,000.00 |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7、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为555,664,322.04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32,393,913.89 元，利用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余额为人民币

670,000,000.00 元，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200,000,000.00 元的差异为 58,058,235.93 元，系期末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中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 58,058,235.93 元。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参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附表 2）。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和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形。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

**附表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 |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总额 | | | | 120,000.00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18,547.64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49,800.00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55,566.43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41.50%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年产2万吨高性能苯基氯硅烷下游产品项目 | 是 | 90,370.00 | 40,570.00 | 40,570.00 | 4,574.92 | 16,804.20 | -23,765.80 | 41.42%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 年产50,000吨有机硅材料及高纯功能助剂产品项目 | 是 | - | 40,000.00 | 40,000.00 | 8,428.53 | 8,428.53 | -31,571.47 | 21.07%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是 | 7,580.00 | 17,380.00 | 17,380.00 | 5,544.19 | 8,128.75 | -9,251.25 | 46.77%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 补充流动资金 | 否 | 22,050.00 | 22,050.00 | 22,050.00 | | 22,204.95 | 154.95 | 100.7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 合计 | | 120,000.00 | 120,000.00 | 120,000.00 | 18,547.64 | 55,566.43 | -64,433.57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 | | | | 公司于 2022 年6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 2023 年 6 月。主要原因为：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全资子公司新亚强上海自购的研发中心用房未能按照既定的时间完成验收交付，项目各项手续办理、施工人员复工、室内装修装饰、研发设备进场安装及调试等工作均有所延缓，对项目的实施进度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br>公司于 2022 年6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年产 2 万吨高性能苯基氯硅烷下游产品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 2023 年12 月。主要原因为：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受多重因素影响，尤其受与项目原材料苯基氯硅烷产品的产能匹配因素影响，公司适度调整了原项目建设节奏。 |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 | 无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 | 报告期内不存在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 | | 无 | | | | | | | |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 | | | 于2022年3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2年4月28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8亿元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委托理财期限内（自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2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资金可滚动使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的余额为670,000,000.00元。 | | | | | | | | | |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 | | | 无 | | | | | | | | |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 | |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为555,664,322.04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32,393,913.89元，利用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余额为人民币670,000,000.00元，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200,000,000.00元的差异为58,058,235.93元，系期末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中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58,058,235.93元。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 | | | 无 | | | | | | | | |

注：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累计投入进度大于100%，原因为使用了与该项目募集资金相关的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

**附表2：**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变更后的项目 | 对应的原项目 |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 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年产2万吨高性能苯基氯硅烷下游产品项目 | 年产2万吨高性能苯基氯硅烷下游产品项目 | 40,570.00 | 40,570.00 | 4,574.92 | 16,804.20 | 41.42%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年产50,000吨有机硅材料及高纯功能助剂产品项目 | 年产50,000吨有机硅材料及高纯功能助剂产品项目 | 40,000.00 | 40,000.00 | 8,428.53 | 8,428.53 | 21.07%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17,380.00 | 17,380.00 | 5,544.19 | 8,128.75 | 46.77%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97,950.00 | 97,950.00 | 18,547.64 | 33,361.48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 | | 1、近年来，伴随新能源、5G、新基建等战略新兴产业的快速发展，有机硅材料的应用不断向节能环保、生物医学、轨道交通、智能装备、医疗护理等高端应用领域拓展和渗透，公司需要加快研发创新步伐，满足不断衍生的市场需求。<br>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技术研发和成果转化能力，充分利用上海的人才、资源和区位优势，加快高端人才引进，确保“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高效实施，公司拟在上海设立全资子公司，作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新增的实施主体，推进项目在上海迅速落地，基于技术研发和生产工艺环节须密切配合的实际情况，公司厂区内将保留部分研发中心的职能以便指导及监督生产管理现场。由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利用公司现有厂房实施建设，新增实施地点需自购研发及办公用房，同时需要增加设备及项目工程投入，原拟投入金额无法满足项目的建设需求，因此需要增加投资。<br>公司“年产 2 万吨高性能苯基氯硅烷下游产品项目”建设规划按照分步建设的方式实施，由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的紧迫性，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投资收益，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轻重缓急，公司拟将“年产 2 万吨高性能苯基氯硅烷下游产品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缩减 9,800.00 万元，用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br>公司于2021年9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年产2 万吨高性能苯基氯硅烷下游产品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缩减 9,800.00 万元，用于增加“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资金额；新增新亚强（上海）硅材料有限公司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新增“上海市闵行区”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br>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br>2、公司作为有机硅功能性助剂主要生产企业，“年产50,000吨有机硅材料及高纯功能助剂产品项目”所涉及的产品主要为公司现有核心产品和部分新产品。近年来，公司产品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全球市场需求量逐步增加，公司产品处于行业领先品质，产品工艺成熟，客户认可度高，具有较好的市场拓展空间，在项目达产后可快速实现效益。因此拟将募集资金部分变更至“年产50,000吨有机硅材料及高纯功能助剂产品项目”，以快速的满足市场需求，并驱动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年产50,000吨有机硅材料及高纯功能助剂产品项目”实施主体系公司与兴瑞硅材共同设立，可充分结合其在有机硅行业的规模优势，提高原材料供应保障。由于“年产50,000吨有机硅材料及高纯功能助剂产品项目”实施的紧迫性，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投资收益，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轻重缓急，公司将“年产2万吨高性能苯基氯硅烷下游产品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缩减 40,000 万元用于“年产50,000吨有机硅材料及高纯功能助剂产品项目”建设。<br>公司于 2022 年6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年产2万吨高性能苯基氯硅烷下游产品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变更至“年产 50,000 吨有机硅材料及高纯功能助剂产品项目”，涉及变更投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40,000.00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33.33%。新增新亚强（上海）硅材料有限公司为“年产 50,000 吨有机硅材料及高纯功能助剂产品项目”实施主体，新增“宜昌市猇亭区”为“年产 50,000 吨有机硅材料及高纯功能助剂产品项目”的实施地点。<br>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 | | 公司于 2022 年6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 2023 年 6 月。主要原因为：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全资子公司新亚强上海自购的研发中心用房未能按照既定的时间完成验收交付，项目各项手续办理、施工人员复工、室内装修装饰、研发设备进场安装及调试等工作均有所延缓，对项目的实施进度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br>公司于 2022 年6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年产 2 万吨高性能苯基氯硅烷下游产品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 2023 年12 月。主要原因为：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受多重因素影响，尤其受与项目原材料苯基氯硅烷产品的产能匹配因素影响，公司适度调整了原项目建设节奏。 | |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无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 营业执照

（副 本） 5 — 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鸿、杨荣华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基本建设决（结）算审核；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肆仟万圆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登记机关　武汉市武昌区行政审批局

2023 年 1 月 1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 执业证书

名　　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组 织 形 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8日

证书序号：0010577

##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湖北省财政厅

二〇一〇年 九 月 [illegible]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吕方明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4-06-0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082519840606233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2000010013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〇 年 十一 月 三十 日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1.1

2012年01月01日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吕方明(320000100135)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3年4月12日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吕方明(320000100135)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吕方明(320000100135)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4年5月5日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吕方明(320000100135)
您已通过2015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吕方明(320000100135)
您已通过2016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吕方明(320000100135)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吕方明(320000100135)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天衡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1月16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瑞岳华江苏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1月16日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瑞岳华江苏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7月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瑞华江苏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7月1日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瑞华江苏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11月12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瑞岳华江苏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11月12日

## 注意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王荣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4-02-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分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582198402081237
Identity card No.

4

年检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王荣(110101300921)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王荣(110101300921)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y　月 /m　日 /d

5

证书编号：11010130092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6 年 /y　05 月 /m　31 日 /d
Date of Issuance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王荣(110101300921)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王荣(110101300921)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

6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王荣(110101300921)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

7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2019 12 03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2019 12 03

10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1